2018年6月 谷區國語浸信會 每月通訊「溪邊的樹」

正確的宣教觀一定會帶出不一樣的生活:基督的愛 被真正活了出來!如此才會有保羅那感人的肺腑之言: 「為我弟兄,我骨肉之親,就是自己被咒詛,與基督分 離,我也願意」(羅馬書9:3)、「無論是希利尼人、化 外人、聰明人、愚拙人,我都欠他們的債,所以情願盡 我的力量,將福音也傳給你們在羅馬的人。」(羅馬書 1:14-15)。基督徒雖然生活在一個與我們的信仰格格不 入,且處處為敵的世界中,仍然能夠不遺餘力地用生命 去見證傳揚福音,主要的動力就是因為建立了這樣的一 個宣教觀:從父神的眼光看祂所造的兒女、我們的弟兄 一這是天父定意要挽回拯救的群體。我們本來是他們當

中的一員:「我從前是褻瀆神 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然 而我還蒙了憐憫,因我是不信 不明白的 時候而做的。並且我 主的恩是格外豐盛,使我在基 督耶穌裡有信心和愛心。」(提 摩太前書1:14-15)。主既然拯 救了我們,我們怎能獨享這份 恩典而不顧我們的弟兄呢?

宣教觀的核心把握:基督 己成了「萬人」的贖價

基督在歷史中已經完成的 道成肉身的宣教行動,為我們 的罪受苦、流血、被害、埋葬, 付出生命的代價,將所有犯罪 的世人從永恆性的死亡救贖出 來,這就成了基督徒「宣教觀」 的核心把握。將基督的這個救

贖行動不斷地在時間和空間中傳揚出去,透過言語文字 等傳媒的傳揚和生活生命見證的傳揚。正如使徒保羅所 說的:「我們傳揚他,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 導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我 也為此勞苦,照著他在我裡面運用的大能盡心竭力。」 (歌羅西書 1:28-29)。這個宣教觀的核心內涵就是,基 督已經成就了救贖大功。當犯罪的人願意悔改歸向他, 「口裡承認、心裡相信」基督的救贖,他就能夠「出死 入生」,重新與神和好,得享神兒女的榮耀。這不但是基 督徒自身的生命經歷和體驗,更成為了「效法基督」的人 生目標,和建立宣教觀的核心內涵:因著基督、指向基督、 透過基督、為著基督 (By Him, To Him, Through Him, For Him)。從使徒保羅以降,歷世歷代的眾聖徒們,無一不 是带著這樣的宣教觀,透過生活和侍奉將之表明出來。

宣教觀的具體實踐:向「萬人」作基督的見證

一個原本可以自豪地稱自己為「猶太人中的猶太人」

的保羅,因為有了一個完全不同於世俗的「宣教觀」, 因而眼中不只是有他的同胞作為其傳福音的對象,也 有許多其他種族、文化、背景的人-「萬民萬族」的 宣教對象:「無論是希臘人、化外人、聰明人、 愚拙 人,我都欠他們的債;所以情願盡我的力量,將福音 也傳給你們在羅馬的人。」(羅馬書1:14-15)。正是 這樣的異象,讓保羅在當時代變得如此地與眾不同, 他從領受神的呼召開始,就矢志不渝地奔走在「向萬 民作見證」的宣教路上,成為讓他的同胞和外邦君王 都感覺驚訝,甚至覺得「顧狂」的一個宣教者。

當我們擁有了這樣正確的「宣教觀」,我們就不會再

對百年前馬里遜、戴德生、 「劍橋七傑」等西方宣教士拋 棄舒適生活,離鄉背井、遠渡 重洋來中國傳福音感到驚訝, 也不會對今日中國大陸許多基 督徒踏上前往人地兩生的中亞 宣教之路感覺不可思議—他們 不過是走在當年保羅、提摩太、 馬里遜、戴德生等人相同的路 上,而這是一條一個真正重生 得救的基督徒必然會走的道路, 因為他們都具有相同的從神而 來的「宣教觀」!去年開始, 我們全家搬離已經居住超過二 十五年的美國,前往歐洲的德 國,參與到向德國乃至歐洲的 學生福音事工中去。這個《歐

洲校園事工》是從十多年前,

由數位古稀之年的華人基督徒們開始,他們因著看見 在德東校園華人福音工作的巨大需要,從而回應這個 時代的「馬其頓呼聲」,擺上自己,道成肉身地生活 在學子們中間,用「親情福音」的理念,和基督的大 愛,向學子們傳揚和見證福音,到如今看見纍纍的屬 靈果實:三百多人受洗歸主,十幾個在德國校園周邊 福音團契的建立!不止是如此,更重要的是,這些在 德國蒙恩得救的學子們,如今許多正繼續帶著這樣的 「宣教觀」,在德國、歐洲乃至中國大陸,傳揚福音, 建立團契和教會!這一切正在繼續不斷地見證,建立 一個從 神而來的「宣教觀」,是何等地重要!它可以 不斷的被傳承和發揚光大。感謝神,誠摯地邀請你, 带著這樣的「宣教觀」,這條宣教路上我們一起走!

張路加牧師

目前為美國《播種者國際宣教協會》遠東事功部主任 德國《歐洲校園事工》的夥伴宣教士

2018年度主題 在愛中建造,勉勵行善

年度經文

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 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 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 (以弗所書4:16)

又要彼此相顧,激發愛心,勉勵行善。 (希伯來書10:24)

六月份經文

我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間,做他們的神。 (出埃及記 29:45)

悼念亡妻有感

李江林弟兄

「在耶和華眼中看聖民之死、極為寶貴。」(詩篇 116:15) 我的老妻李劉珍妮,因為感冒,於 2017年 2月 2日,安詳逝世。這個突然發生的事,使我痛苦不已。她留下我孤苦伶仃的難以度日。我覺她的影子常跟在我的背後,我常常流淚、痛苦、難過,感覺活著沒有意思。每天看她的相片,也常常在夢中聽到她呼喚我的聲音。她最後的遺言給我說:假如沒有我,她一天都活不下去。她長壽90歲,我曾承諾,我要活下去,為她辦好後事。我俩的生活,兩心相依。

1947年我俩在北京結婚,如「詩經」所云,「桃之 天天,灼灼其華,之女于歸,宜其實家。」我們婚後, 在北京只住了一年多,因為戰亂,抱著女兒,飛往南京, 臨別時岳父囑咐她,要繼續讀書。

到了南京,也是住了一年多,國民黨戰敗,加上經濟崩潰,到處暴動搶糧。我只能隨軍隊撤退到台灣。導致中國與舊中國分裂至今。妻子的學業,因為養育三個兒女而中斷。

在台灣我的軍人待遇,只合 15 美元,無法養活五口之家,妻子有遠見之明,叫我退役信基督教,可領些退役金照顧生活;信教以「聖經」所說的方式去生活,可以找到活路。就這樣如平步青雲,高考得以成為公務員,又應試獲得高中證件,聯考考入國立師大夜間部英文系。妻子又去幼稚園任教,兩人合力過了 30多年的苦難生活。後來台灣開始有民粹衝突,心感不安。

1978年,女兒在洛杉磯將要生產,妻子毅然前往照顧,也試探移民辦法。終於在1988年,全家在美團聚,我妻是我家的總指揮。

我妻有恩惠慈善之心,病危時給兒女們交代,她死後不能再給我做飯,要我自女兒家搬到大兒子家去住,因為父子飲食習慣相同,而且住的地方鄰近湖旁,空氣新鮮適合養老。她這個決定與過去辦事的方法相同,有遠見之明。

2017年2月11日,我為妻出殯,葬在洛杉磯的玫瑰 崗的山坡地上,綠草如茵,有一塊石碑平舖在草地上, 入土為安,我祈禱,願妻子的靈魂與主同在,將來我身 後的靈魂也要與妻子的靈魂同在。

「聖經」啟示錄 21:4 載「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 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 都過去了。」

(作者李江林老弟兄已於5月21日歸回天家,與夫人李劉珍妮姐妹在天家重聚,享年101歲)。

讀屬靈書籍隨想

李佩珊姊妹

首先,我先簡單介紹一本近期我讀過的一本書 《軟弱之道——靠主得力的人生》(Weakness is The Way———Life With Christ Our Strength), 本書的作 者是Ⅱ巴刻(IIPacker),他是當代著名福音派神學家、 牛津大學哲學博士以及加拿大維珍學院系統神學教授, 著有《認識神》、《尋求敬虔》、《重尋聖潔》、《簡 明神學》等四十餘部作品。今天我介紹的這本《軟弱 之道》是作者較近期的一部作品,全書分為四個章節, 以《哥林多後書》為藍本,從基督與基督徒的呼召、 基督與基督徒的奉獻、基督與基督徒的盼望三方面闡 述保羅所說的「我什麼時候軟弱、什麼時候就剛強了」 的含義。那麼什麼是軟弱呢?書中給的答案是「無力 感 」。在許多方面,特別是在屬靈的事上,我們都是 軟弱不足的,我們非常需要正視這一點。因為罪傷害 了所有的人際關係,讓我們都陷於無能的境地。我們 需要認識到我們的有限,只有這樣,我們才能明白, 在人生的每一個關口,我們都需要依靠基督。這種依 靠是需要操練,直至養成屬靈的習慣,這樣才能領會 「我什麼時候軟弱,什麼時候就剛強」。這本書非常 的薄,所以我是在平時零碎時間把它看完的,讓我這 個每天要面對三個年幼孩子的媽媽找到了出路,並定 意一直這麼走下去。很好地一本書,推薦給大家。

在這裡,我就不多講這本書裡的具體內容,今天 我主要想來分享一下,我讀屬靈書籍所經歷的幾個階段,以及對我自己的影響,也請大家借鑒。在信主後 短短的7年當中,我讀屬靈書籍的階段分為四個(感 謝神,使我不斷更新)。

那關乎生命的,祂就必回應我們。神當時給了我一句話:「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愚妄人藐視智慧和訓誨。」(箴言 1:7)。這句經節我非常熟悉,因為常常聽牧師、長者提起,可是我還是不太知為我人。」當續往下問,怎麼才是敬畏耶和華?神又給我不起來說話:「愛慕那純淨的靈奶。」當時我根本想不起來這話來自哪一章哪一節,是似乎在聽講道:2。自從那之後,我才開始好好的安靜的精讀聖經,更是在心裡擺正了聖經的位置。

這樣我就進入到了第二階段:「只讀聖經」階段。 可是,問題又來了,怎麼讀聖經呢?聖經應該怎樣讀 呢?總要有一個合宜的方法。正當那時,我們之前教 會的一個長老正好在推動全教會學「如何讀聖經」, 就推薦了陸蘇和教授寫的《解經有路》。這本書簡單 易懂,沒有什麼高深的神學,但卻可以給我一個明確 的方向,讓我知道了聖經可以這樣讀。在這個階段, 我基本就是以聖經為主,偶爾有需要時,翻翻聖經背 景介紹的書,甚至有時候就只讀聖經。這個時間大約 持續了2年。但隨著日子的增加,我就想自己,難道 只讀聖經真的就可以了嗎?答案當然是不行的。因為 我們需要明白接受《聖經》是無誤且權威的神話語, 但並不等同於我們自身對《聖經》的理解就是無誤的、 有權威的。實際上,因為我們自身的敗壞、詭詐、有限 和無知,也因為聖經自身也有難明白的經文,就一定會 對聖經產生錯誤的理解,很多異端或極端就是由此產 生。當時有弟兄姐妹推薦看了一篇文章叫《唯獨聖經就 是只讀聖經嗎》。文章中提出了當今中國家庭教會的一 些反智主義的現象,比如輕視神學教義。這就讓我看到 了我的生命中另外一個關於「信條和教義」的缺口。

條,究其本身,不是我們「信仰和順服」的根基,唯 獨聖經是我們「信仰和順服」的根基,但如果我們通 過在教義、信經、信條的指導下,正確的理解了聖經, 從聖經的經文中確信這教義、信經、信條的相關論述 是合乎聖經的,那麼,這些相關論述就成為我們「信 和順服」的準則。所以,在這個階段我是以聖經為主, 教義為輔,這樣我就在神話語的根基上打的更穩。但 直到這樣的階段,我還是沒有涉及到更寬廣的屬靈書 籍,或者說,我不知道該怎樣選擇什麼樣的書來讀。 在現今的社會裡,能安靜下來讀書的時間十分有限, 願意讀書的人也在慢慢減少。所以,在有限的時間讀 高質量的屬靈書籍,成為我的一個期盼。偶爾的機會, 我認識了一個詞兒,叫「經典閱讀」,這在美國是非 常強調的。從美國的小學教育就可以窺見一般。因為 HS的原因,我進一步接觸到了《基督教經典教育》, 其中就提到了讓孩子從小讀經典。當然基督教經典還 有其他很寶貴的東西,今天就不在這裡探討。

總之,認識到這一點之後,我就進入到如今的第四階段,聖經+教義+經典。不搜不知道,一搜嚇,有很多基督教典叢書已經翻譯成中文,像約翰夫。 (東京教) 。 (東京教)

(許牧師:孫越弟兄是台灣一位非常有名的演員。信主之後, 熱心傳福音,並社會公益,一生有美好見證。今年五月一日,他蒙主寵召,榮歸天家,享壽 87。以下是他的故事)

人生四季

孫越弟兄

年輕時我跟著母親到處拜神、磕頭、祈福…,身上掛著在泰國買的鑲金佛像,可是想改變的事情或生活習慣卻依然如故,心靈上也未必得著真正的滿足。在拍攝「小人物狂想曲」期間,有一次,陶大偉主動表示週日要請我吃中飯,但早上必須先與他一同去教會做禮拜;我心想被他請吃飯的機會難得便一口答應。就在這樣的因緣際會下開始跟著去教會做禮拜。在做禮拜的時候,陶大偉坐在前面,我坐在後面,我心裡在想等一下要吃什麼,想要快點去吃東西。忽然我聽到講員講到聖經哥林多前書4章9節說:「我們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

在愛中建造,勉勵行善



谷區國語浸信會

Mandarin Baptist Church of San Fernando Valley

9124 Zelzah Ave. Northridge, CA 91325 Tel (818) 727-2220 | Fax (818) 727-2222

www.mbcsfv.org

這句話深深打動我的心,我覺得真的是這樣,於是後來我就繼續去做禮拜,並且在1981年時受洗成為基督徒。我認為這樣的過程其實很自然:「人很有趣,我們都承認人的心思很複雜,但我們有靈的需求,在靈性上有飢渴的需要時,我們其實是很單純的,就像動物會到溪水邊找水喝,在外面找洞穴藏身一樣的單純。」如今,對上帝的信仰帶給我單純而滿足的喜樂,也給了我堅持的力量。

在我小的時候,我寄住在上海姑媽的家裡,前途茫茫。 但是我覺得每一個人都是這樣子,從哪裡來不知道,到哪裡 去也不知道,知道的是自己不快樂。每當空虛悲傷來的時候, 我就會想到一句話說:「生命啊生命!若不是你兩頭漆黑, 誰會愛上你這灰色的中段呢?」人生真的是一點意思都沒有。

到了1953年,我聽到了一首歌叫做「夢」,講到人生似夢。我認為夢如人生,無論是帝王的尊嚴,乞丐的窮困,山峰上的白雪,海底裡的奇珍,當我們從夢中醒來,我們已走完了人生,這就是我們的人生。

我16歲時第一次領薪水,我拿了錢就趕快跑到福利社買了一包香煙,然後就開始抽煙,一連抽了37年多。我現在走路要拿手杖,我的膝蓋有裝人工關節,心臟裝了四個支架,而且有阻塞性的肺病,這一切都是因為抽煙害的。我明明知道抽煙不好,但是我做不到。

有一段時間我很想自殺,直到我聽到了聖經哥林多前書4章 9節說:「我們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我就委身 在教會聚會。之後透過了聖經的真理,我一點一點的學習, 瞭解到了上帝的救恩。聖經希伯來書11章1節說:「信就是所 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我們相信耶穌為我們 成就的救恩,我們就找到希望了。聖經約翰福音3章16節說:

「上帝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 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上帝愛我們,讓祂自己的獨 生子替代我們的罪,為我們釘死在十字架上。但是三天之後, 耶穌從死裡復活了,勝過了死亡,使我們有了真正的希望。

我抽煙抽了37年多,不是不想戒,而是戒不掉。聖經羅馬書7章18節說:「我也知道在我裡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我知道我應該要戒煙,我知道抽煙對身體不好,但是我做不到。直到1984年,我在高雄六龜拍電影「老莫的第二個春天」,在拍戲的空檔,當我從口袋裡拿出煙來放進嘴裡,拿起打火機準備要點煙的時候,突然想到聖經哥林多前書10章23節說: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

有一個聲音對我說:「孫越,你現在抽煙,對人家有害,你 還要繼續這樣抽下去嗎?」感謝主!從那個時候開始,我就完 全戒煙了。我知道這不是我的功勞,而是上帝把我裡面的毒 根挖掉了。

後來我跟著教會到世界各地宣教,向未信主的人傳福音。 當我第一次到監獄裡面向犯人傳福音的時候,那些吸毒的人 聽到我在講話,但他們都聽不進去。因此上帝讓我看到,不 是憑著我自己老我的生命去傳福音,而是憑著我更新的生命 在眾人面前作見證,去把上帝的話一句一句的說到他們心裡。 後來我就繼續每個禮拜都去監獄佈道,全省跑了十幾年。這 並不是我靠自己做得到,乃是上帝幫助我。並且我也到愛滋 病房、安寧病房、腫瘤病房去為病人禱告,都有上帝的帶領。

2007年我在台大醫院的主治醫師打電話給我,告訴我得了肺腺癌,我就馬上被送進台大醫院開刀,把我右肺上面的肺葉拿掉。雖然我的癌症得控制了,但我的體力越來越不好,後來我的心臟也裝了支架。有一天我又住院了,在病房裡我問主說:「主啊! 祢以後要怎麼用我呢?」一連幾天過去,主都沒有回答我。直到有一天,聖靈在我身上動工,我就在病房的走廊上,邊走路邊唱詩讚美主。出院之後,我繼續努力為主作見證。

我現在都把每一天當作生命中最後的一天過,因為這是一種積極的態度,就是我要好好的把握住當下,我用心的來過每一天。請問:你跟家人的關係好嗎?你在外面的人際關係好嗎?有好的人際關係是非常重要的。感謝主!因為信了耶穌,我可以有勇氣打電話給我早年不相往來的人,我向他們道歉,而且繼續向他們傳福音。

聖經使徒行傳16章 31節說:「**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夫妻之間的關係、兄弟姐妹之間的關係、上下 兩代之間的關係都無法長久,但是惟有靠著耶穌傳福音給他 們,你的全家都要得救。

1989年我結束了所有的演藝事業,全心推動公益。我現在年紀大了,所能做的就是為主傳福音。聖經哥林多前書9章23節說:「凡我所行的,都是為福音的緣故,為要與人同得這福音的好處。」因為我自白的得來,也要自白的捨去,將福音的好消息分享給別人。親愛的弟兄姐妹,你要藉著親近主,明白主到底要怎麼使用你。不管你的年齡、性別、職業如何,把主擺在最前面,求主帶領你走前面的路。惟有主才是我們的希望,惟有主才能改變我們的人生,惟有主才能給我們真正永生的盼望,勝過了死亡,將來全家人都能夠相聚在一起。